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磊先生召集，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上午11时在公司洛阳集团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磊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及《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为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未来可持续发展及维护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配套指

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其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并签订和解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与百富源和李小明达成和解协议，本次和解是基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法院判决，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有利于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和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并签订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